

# 峨山彝族自治县残疾人联合会

## 2017 年度部门决算

### 第一部分 峨山彝族自治县残疾人联合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峨山彝族自治县残疾人联合会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一) 主要职能

峨山县残疾人联合会是中国残疾人联合会的地方组织，是经省政府批准和国家法律确认的是残疾人自身代表组织、社会福利团体和事业管理机构融为一体的综合性事业团体。是党和政府联系广大残疾人的桥梁和纽带。峨山县残疾人联合会是由县政府领导分管，工作上与有关部门对口联系，在政府计划中单列户头，与乡镇（街道）建立业务关系。

1、准确调查、掌握残疾人的状况和需求；

2、核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

3、密切联系残疾人，听取残疾人意见，反映残疾人需求，维护残疾人权益，为残疾人服务；

4、团结、教育残疾人遵守法律，履行应尽的义务，发扬乐观进取精神，自尊、自信、自强、自立，为社会主义建设贡献力量；

5、弘扬人道主义，宣传残疾人事业，沟通政府、社会与残疾人之间的联系，动员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

6、开展残疾人康复、教育、劳动就业、扶贫、文化、体育、科研、用品供应、福利、社会服务、无障碍设施和残疾预防等工作，促进残疾人"平等、参与、共享"；

7、协助政府研究、制定和实施残疾人事业的法规、政策和计划，对有关业务领域进行指导，发展和管理残疾人事业；

8、承担政府残疾人工作协调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做好综合、组

织、协调和服务工作，加强残疾人事业的交流与合作；

9、负责对各类残疾人社会团体组织进行监督管理；

10、完成县委、政府和上级残联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2017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 1. 实施精准康复，残疾人得实惠

（1）精神病康复工作。与县卫计局、县医院专家组成工作组，周密安排，协调配合，深入到 8 个乡镇（街道）进行精神病筛查，参加筛查的群众 600 余人；对 1000 余名群众进行了精神病康复、防治等知识进行宣传，对筛查出的精神病人建档立卡，对符合办理残疾人证的人进行了鉴定。

（2）假肢装配。请市博爱医院的专家到我县进行 2017 年假肢筛查工作，并做好假肢的适配工作，完成上肢装配任务 1 人，大腿装配任务 2 人，小腿装配任务 3 人。

（3）开展“慈善玉溪光明行”项目活动。邀请玉溪华山眼科专家深入到 8 乡镇（街道）做好 2017 年“慈善玉溪光明行”项目筛查工作，参加筛查 1100 余人，筛出符合手术的有 475 人。到 10 月底，已完成免费手术治疗 164 人。

（4）实施“阳光家园”项目计划。认真落实中央、省、市“阳光家园计划”项目指标任务，扎实做好贫困救助对象的调查、申报及审核工作。中央、省级、市级“阳光家园计划”政府购买项目主要在双江街道实施，共有 132 名智力、精神及重度肢体残疾人得到有由阳光家政服务部提供的个人护理、家居保洁、生活协理、康复护理和人文关怀等服务。

为确保双江日间照料站正常运转，我会积极向省、市残联争

取项目资金 1.53 万，补助“阳光家园计划”机构托养 10 名残疾人（双江日间照料站），让残疾人在日间照料站学会生活、手工制作、学习文化知识，进行康复训练。

(5) 做好残疾人辅具供应服务。共为我县残疾人提供轮椅 21 辆、腋拐 10 副、座便器 8 台、盲杖 2 根、助行器 5 台、防褥疮坐垫 3 个等，极大方便了残疾人生活。

(6) 稳步推进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工作。按照省、市关于开展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行动实施方案等相关文件精神 and 《峨山县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实施方案》的安排，开展残疾人康复需求评估，全县有各类持证残疾人共 4641 人，有康复需求的有 1257 人，为有康复服务需求的残疾人提供辅助器具、康复医疗救助、心理辅导、知识普及、公共医疗卫生等服务。

(7) 加强康复工作者培训。派出 8 名康复管理和康复服务人员参加云南省残联和云南省残疾人康复中心及市残联举办的残疾儿童康复评估、残疾儿童辅助器具筛查，精准康复及阳光家园系统管理培训；派出 2 名工作人员参加省残联举办的残疾人辅具培训。

(8) 争取省残联项目支持，共为 90 名听力障碍患者适配价值每台 2.4 万元的助听器，为 60 名肢体残疾人配备价值 600 元的轮椅。

2. 推进残疾人教育、文体工作稳步发展，做好残疾人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与教育部门协调，做好残疾程度轻儿童随班就读工作，让每一名儿童能入学、留得住。在县图书馆设立残疾人读书角，为他们提供有声、无声读物。村农家书屋免费为残疾人开放，让他们学习党的政策、科普知识。同时，积极引导残疾人参

加村组文艺队，丰富精神生活。定期开放各乡镇（街道）残疾人康复训练室，为 30 余名残疾人提供康复健身场所。

3. 让残疾人工作电视中有画面，广播中有声音，网络上有报道。开展走访慰问送温暖活动。在春节、助残日期间，市、县领导深入到全县各乡镇（街道）贫困残疾人家中走访慰问送温暖活动。全县共慰问贫困残疾人 388 人，慰问金 11 万元。

4. 开展无障碍改造工作。在乡镇（街道）残联上报改造户的基础上，工作人员深入到困难残疾人家中进行核实，按照项目资金渠道，确定肢体、视力困难残疾户省级 20 户、市级 11 户进行家庭无障碍改造，按照省、市残联要求，根据我县实际情况，经过政府同意，项目采取了自行采购的方式开展。

5. 规范完善残疾人证办理程序，严格执行办证标准。全县共录入办证记录 5225 条，动态更新后，累计发放残疾人证 4764 本（扣除死亡人数）。截止目前，年内共办理发放残疾人证 308 本。

6. 按照省、市残联的相关要求，我会高度重视，积极协调资金，落实我县全国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和需求信息数据动态更新工作。此项工作于 6 月初启动，集中对数据动态更新工作人员进行入户调查填写登记表、录入电子信息、复核残疾人数据等进行培训，共培训 9 期，参训人员达 320 人次。

## 二、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峨山彝族自治县残疾人联合会 2017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

位共 1 个，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即：峨山彝族自治县残疾人联合会。

##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峨山彝族自治县残疾人联合会 2017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12 人。其中：行政编制 5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3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9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3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0 人）。

离退休人员 3 人。其中：离 0 人，退休 3 人。

实有车辆编制 1 辆，在编实有车辆 1 辆。

##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开 01 表）；
- 二、收入决算表（公开 02 表）；
- 三、支出决算表（公开 03 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开 04 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5 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公开 06 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
- 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
-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公开 09 表）。

###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峨山彝族自治县残疾人联合会 2017 年度收入合计 3,293,425.23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293,425.23 元，占总收入的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元，占总收入的 0%；事业收入 0 元，占总收入的 0%；经营收入 0 元，占总收入的 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 元，占总收入的 0%；其他收入 0 元，占总收入的 0%。与 2016 年全年收入 2,425,392.24 元相比增加 86,8032.99 元，增长 35.79%。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安排增人增资、省、市残联下达项目资增加。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峨山彝族自治县残疾人联合会 2017 年度支出合计 3,155,833.2 元。其中：基本支出 2,310,847.18 元，占总支出的 73.22%；项目支出 844,986.02 元，占总支出的 26.78%。与 2016 年全年支出 735,287.2 元相比增加 109,698.82 元，增长 14.92%。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资、调标增资及增加 2017 年规范改革性补贴等人员经费、省、市残联下达项目资增加。

#####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17 年度用于保障残联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2,310,847.18 元。与 2016 年的 1,879,263.59 元相比增加 431,583.59 元，增长 18.68%。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资、调标增资及增加 2017 年规范改革性补贴等人员经费。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为 1,974,171.93 元，占基本支出的 85.43%；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

置等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为 120,639.6 元，占基本支出的 5.22%。

##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17 年度用于保障残联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844,986.02 元。与 2016 年的 1,092,549.76 元相比减少 247,563.74 元，降低 29.28%。主要原因是上级拨款资金文件下达较晚，项目结转下年实施，导致项目没有及时完成。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

1、用于残疾人康复和训练的经费 189,985.4 元。

2、用于残疾人就业和扶贫的经费 430,200 元

3、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的经费 50,560 元

4、用于城乡医疗的救助贫困人口的经费 52,430 元

5、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经费 2,589.97 元

6、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经费 81,890 元

7、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的经费 37,330.65 元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峨山彝族自治县残联部门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55,833.20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6 年的 2,971,813.35 元对比增加 184,019.85 元，增长 6.19%，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资、调标增资及增加 2017 年规范改革性补贴等人员经费。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004,728.23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95.21%。其中：“行政运行”决算 2,596,426.8 元，主要用于县残联（不含离退休干部）的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车辆费用、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方面的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804,944.23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88.88%。主要用于县残联机关离休人员的离休费、生活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工伤、生育、失业保险金等支出。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121,261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38%，主要用于县残联医疗保障方面的支出。

4.住房保障（类）支出 145,148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46%。主要用于县残联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和按政策规定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住房补贴。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峨山彝族自治县残联部门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2,000 元，支出决算为 49,512.35 元，完成预算的 84.8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33,134.35 元，完成预算数 25,000 元的 75.4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6,378 元，完成预算数 17,000 元的 96.34%。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县残联机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增加，由于接受中残联捐赠残疾人流动服务车，涉及车辆落户费及购置税支出，残疾人流动服务车省公车改革办已下文批准留用。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16年的37986.53元增加11525.82元，增长30.3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0元，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数与2016年的21,215.53元增加11,918.82元，增长56.1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比2016年的16,771元减少393元，下降0.23%。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增加，由于接受中残联捐赠残疾人流动服务车，涉及车辆落户费及购置税支出，残疾人流动服务车省公车改革办已下文批准留用。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3,134.35元，占60%；公务接待费支出16,378元，占4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XX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XX个，累计XX人次。开展内容包括：具体出国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等……。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3,134.35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元，购置车辆 0 辆。具体购置车辆原因、情况等……。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33,134.35 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开展残疾人康复，就业和扶贫、调研等工作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公务接待费支出 16,378 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16,378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 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30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340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接待上级单位及乡镇（街道）、村、组发生的工作餐费等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 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 五、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峨山彝族自治县残联 2017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0,639.60 元，比 2016 年的 70,657.37 元增加 49,982.23 元，增长 70.73%，原因是残联外出调研、公务用车制度改革交通经费增加，主要用于保障机关正常运转产生的办公费、水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车辆运行维护费等日常公用经费基本支出。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峨山彝族自治县残疾人联合会资产总

额 2,395,848.16 元，其中，流动资产 370,085.07 元，固定资产 2,025,763.09 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 元，在建工程 0 元，无形资产 0 元，其他资产 0 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 410,732.71 元，其中流动资产增加 122,181.67 元。固定资产增加 288,551.04，处置房屋建筑物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 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 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 元；出租房屋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 元。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2017 年县残联无采购资金，没有安排政府采购，2017 年所有的办公电脑，复印机，打印机均为省残联统一配发。

### （四）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 （五）相关口径说明

1. 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2.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3.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4. “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县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行政运行(项):指县

残联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五、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行政运行(项)：指残疾人联合会用于残疾人康复方面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行政运行(项)：指残疾人联合会用于残疾人就业和扶贫等方面的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县残联离退休人员支出。

八、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的医疗经费。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县残联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根据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向干部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峨山彝族自治县残疾人联合会

2018年9月10日

